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如下:

一、2017年主要工作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订的发展战略,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方针和经营目标,聚焦于为市场提供高端光学镜头产品及解决方案,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公司继续加大研发和市场投入,加强内部成本费用管控,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34亿元,实现净利润0.82亿元,分别同比增长27.40%和9.16%。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了以下重点工作。

- (一)实施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提升员工的凝聚力。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让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公司实施了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创造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持续竞争能力。
- (二)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和维护良好客户关系。公司参加了2017年4月美国 拉斯维加斯第49届美国西部国际安防产品展览会,2017年6月英国伦敦国际安全 技术展览会,通过参加国际知名展览会,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海外市场的知名度 和影响,取得了较好市场反响。2017年公司先后获得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等公司 颁发"战略合作奖",公司产品多次被央视及专题新闻节目报道,"智能制造"、 "行业隐形冠军"、"启航新时代"、"解码稳增长"等节目更是详细报道公司 在镜头方面的突出成就。
- (三)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高端光电镜头产品智能制造基地扩建项目"和"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新建募投项目"完成施工图设计、工程规划许可等工程前期报建手续,争取早日达产,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规模和技术研发与



设计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技术开发力度,并积极调整研发策略、完善产品结构以应对市场多样化需求,实现了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镜头采购的服务平台。公司通过工艺优化、节能降耗、产品升级换代等科技创新活动,巩固和扩大了主导产品的市场份额。同时,公司不断完善专利技术布局,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商标2项,已获得授权证书的专利347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49项、美国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243项、外观设计专利51项;公司目前拥有1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1个市级工程研究开发中心,研发能力较强,为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起到了有效支撑作用。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0次会议,会议的议事程序严格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执行,会议的召开、决议程序严格遵循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和决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17年2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7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2)《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3)《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4)《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 (15)《关于修改〈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的议案》
 - (16)《关于同意 2017 年申请银行授信和融资计划的议案》
 - (17)《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2017年5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 2017 年 1-3 月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
 - (2)《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三)2017年6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补选肖明志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四)2017年7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2)《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审阅报告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五)2017年9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内部信息保密制度〉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5)《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 (7)《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2)《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5)《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6)《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7)《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8)《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 (19)《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 (21)《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 (22)《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3)《关于设立员工激励金的议案》
- (24)《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 (2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六) 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七) 2017年11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 (八)2017年11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制定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九)2017年11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子议案:

- ①选举龚俊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②选举邱盛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③选举肖明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④选举王志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⑤选举沙重九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⑥选举李文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子议案:
 - ①选举刘麟放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②选举江绍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③选举王晋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十)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7)《关于聘任公司消费镜头事业部总监的议案》
 - (8)《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 (9)《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10)《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三、股东大会召开和决议实施情况

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3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的形式、会议决议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召开和审议事项具体如下:

- (一) 2017年3月13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 (1)《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8)《关于修改〈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的议案》
 - (9)《关于同意 2017 年申请银行授信和融资计划的议案》
 - (10)《关于2017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津贴的议案》
- (二) 2017 年 7 月 3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 (1)《关于补选肖明志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三) 2017年10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9)《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关于设立员工激励金的议案》
- (三)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 (1)《关于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制定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 案》

子议案:

- ①选举龚俊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②选举邱盛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③选举肖明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④选举王志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⑤选举沙重九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⑥选举李文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子议案:
 - ①选举刘麟放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②选举江绍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③选举王晋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子议案:

- ①选举李建华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②选举全丽伟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三、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 (一)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为市场提供高端光学镜头产品及解决方案,公司将集中优势资源,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安防镜头产品领域的领先地位,加大车载镜头的研发投入和产品投放,加快拓展教育展台、投影视讯等其它可见光的光成像市场,加大公司在光显示、光感知等不可见光的新兴行业市场研发投入和产品开发,促进双光融合,提升各种应用场景和应用行业。

推动"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公司高端光电镜头产品智能制造基地扩建项目"和"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公司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尽快投产,并重点创建"广东省制造业光学技术应用创新中心"项目,提升高端制造能力、研发创新能力,丰富镜头产品的应用领域,加速新产品的产业化进程,以不断创新的产品设计和制造能力,成为具有卓越创新能力、受人尊敬的专业光学镜头解决方案供应商。

(二) 2018年度经营计划

- 1、公司将继续加大营销推广力度。集中优势资源,继续扩大安防产品镜头的业务规模,巩固公司在大倍率光学变焦、高清等高端镜头产品方面的市场主导地位,保持积极稳健增长;同时也将积极布局消费电子类镜头、投影视讯、无人机、虚拟现实、智能家居等新的应用领域,整合产业资源,形成新的竞争优势,培养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效率。公司一直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发展的首要战略,一方面通过募集资金引进一批高端的实验仪器、 研发软件和生产设备,同时继续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用"合作交流,培养更多的自主研发人才;另一方面不断完善公司创新激励机制,通过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的建设,公司将加大对科研成果和创新激励力度,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逐步建立和完善严格、系统的知识产权规范流程和保护体系。



- 3、继续强化内部管理,控制成本和各项费用,建立健全公司内控体系,完善业务管理和财务流程,并通过ERP和IT信息系统进行集成和平台化管理,提升管理效率。
- 4、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政策,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引进优秀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完善培训管理和晋升体系,留住优秀人才;同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员工凝集力。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 1、市场竞争风险:目前公司在大倍率变焦、高清及超高清、光学防抖等高性能安防监控一体机光学镜头方面具有较强优势,但随着国内外光学镜头企业整体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的不断提升,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将会增大,市场竞争加剧及技术进步有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 2、运营管理风险:随着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对公司在财务管理、运营管理、内部控制、战略投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不能及时应对行业发展、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等内外环境的变化,将可能影响公司新项目的正常推进或错失发展机遇,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受到一定影响。
- 3、客户相对集中风险: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3.10%,如果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明显恶化或与公司业务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公司又不能及时化解相关风险,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 4、成本费用增加风险: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劳动力供求关系变化等因素影响,将直接增加公司经营成本,削弱公司产品竞争力,将对公司成本费用控制和 净利润目标达成产生不利影响。
- 5、生产产能不足风险:随着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可能无法及时、完全满足部分客户对产品交期和采购量的需求。公司正在持续进行项目扩产,不断提高信息化、自动化生产管理水平,提升产品品质;同时,加强对存货采购量及存货库存规模的管控,灵活处理存货周转速度,保证产品的稳定供应,以备销售经营所需,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与合作。

各位董事,以上是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过去的 2017 年进行了回顾和总结,也对已经到来的 2018 年进行了规划。

谢谢大家!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6日